

## 110 年度彰化市都市計畫委員會第 1 次會議紀錄

一、會議時間：110 年 6 月 7 日（星期一）下午 2 時整

二、會議地點：彰化市公所（線上視訊會議）

三、會議主持人：陳副主任委員永軒代理 紀錄彙整：黃馨慧

四、出席委員：（詳會議簽到簿及視訊會議截圖）

五、列席單位及人員：（詳會議簽到簿及視訊會議截圖）

六、審議案件：

審議案件第 1 案：彰化市公所為「變更彰化市都市計畫停車場用地（停 5）土地使用管制案」再提會討論案

提案單位：彰化市公所

說 明：

- 一、「變更彰化市都市計畫停車場用地（停 5）土地使用管制案」前於 109 年 4 月 24 日及 109 年 8 月 12 日經本會審議完竣，並依會議決議於 109 年 11 月 23 日彰市城觀字第 1090048840 號函及 110 年 2 月 22 日彰市城觀字第 1100006732 號函提報彰化縣政府辦理公開展覽及審議程序。
- 二、依彰化縣政府 110 年 3 月 16 日府建城字第 1100089968 號函意見：「查本府於 109 年 10 月 27 日府工運字第 1090388054 號函同意貴公所依都市計畫法第 27 條第 1 項第 4 款規定辦理本案都市計畫變更，惟案於本府同意辦理前業已完成貴市都市計畫審議，程序似有未合，併請貴公所釐清說明。」。
- 三、為明確本案辦理都市計畫變更之法源依據，避免執行產生疑義及周延都市計畫變更法定程序，以確保民眾權益，故提請大會審議。

決 議：本案除下列各點外，其餘依彰化市公所本次提會審議資料內容通過，請彰化市公所修正計畫書、圖後，廣續提報彰化縣政府辦理公開展覽及審議程序，以符內政部 110 年 5 月 10 日營署都字第 1100035464 號函釋意旨。

- 一、請更正本案審核摘要表及計畫書誤植內容，並更新

計畫書第三章相關分析數據資料至最新年度。

- 二、請補充說明本次新增容許使用項目後續衍生其停車需求、交通流量及道路服務水準之計算、衝擊分析及因應對策，並將本次會議紀錄納入計畫書敘明。

七、臨時動議：無

八、散會：下午 2 時 55 分